

【本經簡介】

1. 淨土宗根本經典：淨土三經（五經）一論中，此為淨土宗「大經」，淨土群經之首要，為淨土第一經也。古德讚為：「如來稱性之極談，一乘之了義，萬善之總門；淨土群經百數十部之綱要，一大藏教之指歸也。」
2. 本經敘述阿彌陀佛成佛的因果、淨土依正二報莊嚴、三輩往生的行果、二土淨穢勸修、邊地得失雙辨、末世得度福慧始聞等。

亦如慧遠《無量壽經義疏》卷1：「此經宣說無量壽佛所行、所成及所攝化。言所行者。宣說彼佛本所起願、本所修行。言所成者。說今所成法身、淨土二種之果。言所攝者。普攝十方有緣眾生。同往彼國。道法化益。名為所攝。又今一切諸菩薩等。學其所行。得彼所成。同其所攝。名所攝矣。」

(T37, p. 91, c17-23)

3. 此經漢文譯本，經錄有記載者，前後有十二種，現存有五種譯本，七種缺本，四種會校本。（參考《無量壽經解》p. 65-74）
4. 本經的註疏：慧遠法師《義疏》、吉藏大師《義疏》、元曉大師《宗要》、彭際清《起信論》、黃念祖《解》、淨空和尚《親聞記》、《講記》，日本道隱《無量壽經甄解》等。（參考《無量壽經解》p. 75-77）
5. 本經體性（理論依據）：實相；吾人現前一念心性（《彌陀要解》）。
本經宗旨（修行方法）：發菩提心，一向專念阿彌陀佛。
本經功用（修行結果）：圓生四土，逕登不退。
本經教相（教理淺深）：大乘菩薩藏，方等時、圓頓教。

【念佛之殊勝方便】（深入了解《無量壽經》，則知祖師大德之讚嘆，誠信非虛！）

蓮池大師《阿彌陀經疏鈔》，略陳有四方便：～(X22,p.609,b19-a11)

1. 不值佛世，得常見佛。（生佛土中）
2. 不斷惑業。得出輪迴。（帶惑往生）
3. 不修餘行。得波羅密。（一心念佛）
4. 不經多劫。得疾解脫。（一生取辦）

天如惟則《淨土或問》曰：受持佛名者。現世當獲十種勝利：

1. 晝夜常得一切諸天大力神將河沙眷屬隱形守護。

2. 常得二十五大菩薩，如觀世音等及一切諸菩薩常隨守護。
3. 常得諸佛晝夜護念，阿彌陀佛常放光明攝受此人。
4. 一切惡鬼若夜叉若羅剎皆不能害，一切毒蛇毒龍毒藥悉不能中。
5. 火難、水難、冤賊、刀箭、牢獄、枷鎖、橫死悉皆不受。
6. 先所作業悉皆消滅；所殺冤命，彼蒙解脫，更無執對。
7. 夜夢正直；或復夢見阿彌陀佛勝妙色相。
8. 心常歡喜，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利。
9. 常為一切世間人民恭敬供養，歡喜禮拜，猶如敬佛。
10. 命終之時，心無怖畏，正念見前，得見阿彌陀佛及諸聖眾，接引往生西方淨土，盡未來際，受勝妙樂。

是現生來世皆有利益。然則世出世間要緊法門，無如念佛者矣。

【五重玄義】（《無量壽經解》以華嚴「十門開啟」述其概要，故此別用天台「五重玄義」。）

一、釋經題：

（一）通釋：

- 1、諸譯本：自漢迄宋，凡十二譯；宋元以後，僅存五種；通稱「無量壽經」。
存五：（1）無量清淨平等覺經，後漢支婁迦讖譯。（2）佛說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吳支謙譯。（3）無量壽經，曹魏康僧鎧譯。（4）大寶積經無量壽如來會，唐菩提流志譯。（5）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宋法賢譯。
失七：（1）《無量壽經》二卷，後漢安世高譯；（2）《無量清淨平等覺經》二卷，魏帛延（另作白延）譯；（3）《無量壽經》二卷，西晉竺法護譯；（4）《無量壽至尊等正覺經》一卷，東晉竺法力譯；（5）《新無量壽經》二卷，劉宋佛馱跋陀羅譯；（6）《新無量壽經》二卷，宋寶雲譯；（7）《新無量壽經》二卷，宋曇摩蜜多譯。

- 2、會校本：自宋迄今，凡有四種，只為大經宏傳流通於今後，令行者遍觀各譯，證入彌陀一乘願海。雖多有非難之者，亦是護教善意，但萬萬不可任意誹謗會校本。如大安法師《淨土宗教程》中云：會集本可作研討之輔助。（又可參考宏琳法師《幻住答問》乙書）

- (1) 《大阿彌陀經》，宋王龍舒校輯。四譯所會，缺《唐譯》。
- (2) 《無量壽經》，清彭際清節校。僅《魏譯》之節校本。
- (3) 《摩訶阿彌陀經》，清朝魏源(承貫)會譯。會集五種原譯。
- (4) 《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清淨平等覺經》，民國夏蓮居會集。亦是「五會本」。

(二) 別釋：依《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清淨平等覺經》解釋經題。

◎總說：智者大師《觀無量壽佛經疏》云：「舉正報以收依果。述化主以包徒眾。觀雖十六言佛便周。」(T37, p.186, c14-15) 故通稱「無量壽經」。

◎別解：取漢、宋兩譯經題，去其重複，攝 12 題悉入一名之中。

- 1、佛：智者、覺者；三覺圓滿名為佛；即本師釋迦牟尼佛也。
- 2、說：悅也，悅所懷也；眾生機熟，堪受大法，究竟解脫，暢佛本懷，故佛悅也。
- 3、大乘：發菩提心之菩薩道法門，正是「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之淨宗第一義諦；超情離見，強名為大。乘以運載為義，能將眾生從煩惱此岸載至覺悟彼岸。
- 4、無量壽：梵語阿彌陀，極樂教主聖號；阿彌陀三字是密語，含無邊密義；以此三字統攝一經所說。無量壽是法身常住之體，壽是體，光是相，經題標壽德，光德即攝於中；實則佛之功德、智慧、神通、道力、依正莊嚴、說法化度，一一妙德皆無量；以名召德亦無量也。法藏因地願行與果地佛德，極樂之依正主伴，全部經旨，攝無不盡。
- 5、莊嚴：依正二報莊嚴，《往生論》中有廿九種；「如實安住，具足莊嚴」、「一切莊嚴，隨應而現」，由於如實安住於真如本性，故顯事事無礙法界之圓明具德境也。
- 6、清淨：身口意三業離一切惡行、煩惱、染污；《往生論》云：三種莊嚴入一法句，一法句者清淨句，清淨句者，真實智慧無為法身。經云：以清淨心向無量壽；發清淨心，憶念受持，歸依供養。從清淨出生莊嚴，三種莊嚴入一清淨，其義須善會之。
- 7、平等覺：平等即是入不二法門；平等者，名為真如。平等覺可有四解——
 - (1) 平等普覺一切眾生；
 - (2) 以平等法覺悟眾生；
 - (3) 平等覺指如來之正覺；
 - (4) 平等覺即是阿彌陀佛聖號。

8、經：具貫、攝、常、法四義。又有徑、典二義。

二、辨教體（教理依據）：（一）總說，（二）別釋。

（一）實相：又作如來藏、法性、中道、一心、清淨心。實相無相，離一切言語相、名字相、心緣相。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實相無不相，《要解》云：舉體作依作正，作法作報，作自作他，乃至能說所說，能度所度，能信所信，能願所願，能持所持，能生所生，能讚所讚，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

（二）略標四義，以究法源：（依彭際清《無量壽經起信論》卷1(X22, p. 117, b10-p. 118, b5)）

- 1、自他不二：阿彌陀佛即是毗盧遮那，全自全他，不相違礙；非自非他，而於無分別中，指方立相而專念彌陀者，本師付囑故，無量本願故，十念往生故，疾登不退故。
- 2、性相不二：《起信論》云，從本以來，色心不二。極樂一一莊嚴無非法身；風聲水聲諸音樂聲，無非佛之妙音；華中放光，光中化佛，佛又放光，普為眾生說微妙法。於此妙境中，自然證入不二法門。
- 3、生佛不二：眾生心淨，心中佛無不現，常見佛身；如來法界身，能入一切眾生心想中。心佛眾生，三無差別。眾生一念心性，與佛之真如本性無二無別；是故念阿彌陀佛即是念自性佛，自他不二，生佛不二。
- 4、心土不二：《維摩經》云，心淨則土淨；色心自在，身土互現；於一毫端現寶王剎，於微塵裡轉大法輪；一念淨心，即是淨土往生正因，亦是報土真因；信願持名，圓斷諸惑，圓淨四土。

三、明宗旨（修持方法）—發菩提心，一向專念阿彌陀佛。

（一）經文依據：第24品《三輩往生》中，三輩生因中皆有「發菩提心，一向專念」。又彌陀第十九願曰：「聞我名號，發菩提心，修諸功德，奉行六波羅蜜，堅固不退。復以善根回向，願生我國。一心念我，晝夜不斷…」第十八願曰：「聞我名號，至心信樂。所有善根，心心回向，願生我國。乃至十念…」可見第十九願重在發菩提心，一心念我，第十八願重在至心信樂，一向專念。故知「發菩提心，一向專念」是彌陀本願之心髓，全部大經之宗要，往生必備之正因，方便度生之慈航，本經

所崇，修行要徑，全在於此。

(二) 發菩提心：(1) 世俗(隨事)、勝義(順理)。(2) 起信論三心：直心、深心、大悲心。(3) 觀經三心：至誠心、深心、迴向發願心。(4) 金剛經論：廣大心、第一心、常心、不顛倒心。(5) 往生論註：「此無上菩提心，即是願作佛心。願作佛心即是度眾生心。度眾生心即攝取眾生生有佛國土心。是故願生彼安樂淨土者，要發無上菩提心也。」

(三) 一向專念阿彌陀佛：(1) 上盡形壽，下至十念；指從初發心念佛，直至最後一念，其關鍵在最後一念。(2) 廢捨餘行，專立念佛，一門深入，不雜他法。(3) 念佛為主，餘行為助；助主成就，主助圓融。(4) 念佛為正，餘行為傍。正傍有別，主次分明。

(四) 與三資糧相應：「深信發願，即無上菩提」，行則須一向專念。

四、論力用（修行歸趣）：往生不退

(一) 往生有四土：依行人念佛功行深淺生極樂四土，非極樂實有四土分別。

1、常寂光土：等覺大士破盡四十一品無明證入。

2、實報莊嚴土：念至理一心不亂，破一分無明，乃至四十一品，同時分證常寂光土。

3、方便有餘土：念至事一心不亂，斷見思煩惱者所生之土。

4、凡聖同居土：但有三資，念佛未斷見思所生；但極樂世界殊勝即在此土；生此即斷三界生死，與諸上善人俱會一處，菩薩為勝友，不退轉，一生補處，畢竟成無上菩提，真所謂橫具上三土。如要解云：「同居眾生，以持名善根福德同佛故，圓淨四土，圓受諸樂也。」「極樂最勝，不在上三土，而在同居；良以上之，則十方同居遜其殊特，下又可與此土較量。所以凡夫優入而從容，橫超而度越，佛說苦樂，意在於此。」

(二) 不退有四：

1、念不退：理一心不亂，破無明顯佛性，證初地、無生法忍。

2、行不退：斷見思、破塵沙，不退菩薩行，生方便土。

3、位不退：帶業往生，在同居土，蓮華託質，永離退緣。

4、畢竟不退：不論至心散心，有心無心，或解不解，但彌陀佛名、此經名字，一經於耳，假使千萬劫後，畢竟因斯度脫。

五、判教相（教法之分類判屬）：

- | | |
|--------------------------------|------------|
| 1、三藏之經藏。 | 2、二藏之菩薩藏。 |
| 3、五時之方等時。 | 4、二教之頓教。 |
| 5、賢首五教之頓、圓教。 | 6、天台四教之圓教。 |
| 7、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上根不能越其闔，下下根亦能臻其域。 | |

【本經勝義】

- 1、法藏菩薩廣大誓願，詳在第六品。行者明此，須生擔荷心、深信心，發起如佛之悲智誓願，令自亦具普賢大願、彌陀大願；並深信佛語、佛願決定真實不虛。
- 2、法藏如何從願起行，以廣大功德實踐圓滿本願，詳在第七、八、九品。行者明此，須生真實心，學習如佛之廣行方便，圓滿普賢大願之行。
- 3、極樂依正莊嚴，詳在第十一至廿一品。極樂菩薩悲願、修持、功德，詳在第廿六至卅一品。行者明此，須生決定心，至誠迴向，定要於此生中入佛境界，不墮疑城；若錯過此生殊勝因緣，更待何世？
- 4、三輩往生正因及兩土果報對比（彼淨此濁），詳在第廿二至廿五品，及卅二至卅七品。行者明此，須生精進心、出離心，於濁世惡苦中不再貪戀，佛號念念無間，成就念佛三昧，決生彼國。
- 5、本書《解》云：本經稱為中本《華嚴經》，經中所詮之一切事理，即《華嚴》之事理無礙、事事無礙之一真法界。《華嚴》秘奧之理體，正在本經。經中之持名法門，普被三根，齊收凡聖。上上根者，正好全體承當；下下根者，亦可依之得度。上則文殊、普賢法身大士，亦均發願求生；下至五逆十惡，臨終念佛，亦必隨願得生。橫出三界，圓登四土，頓與觀音、勢至並肩。可見此法門之究竟方便，善應群機也。

全經三分：序分、正宗分、流通分

序分	證信序	六種成就	法會聖眾第一	
		菩薩大眾	德遵普賢第二	
	發起序	現瑞證信、阿難啟問	大教緣起第三	
正宗分	彌陀因地殊勝願行	法藏勝因	法藏因地第四（時劫悲願）	
			至心精進第五（如來現土、結願修習）	
		殊勝大願	發大誓願第六（四十八大願）	
			必成正覺第七（立誓自要）	
		從願起行	積功累德第八	
	極樂依正清淨莊嚴	果德成就	圓滿成就第九（佛土法身成就）	
			皆願作佛第十（聞經緣勝）	
		依報莊嚴	總說	國界嚴淨第十一
			別明	寶樹徧國第十四
		三輩往生菩薩禮供	正報莊嚴	主
	伴			堂舍樓觀第十六
	主		光明徧照第十二	
			壽眾無量第十三	
	伴		超世希有第十八	
		受用具足第十九		
	二土欣厭重重誨勉	已生當生悉住正定	決證極果第二十二	
		十方佛讚勸生信願	十方佛讚第二十三	
		往生因緣	三輩修因	三輩往生第二十四
		廣論因行	往生正因第二十五	
		菩薩禮供聽法讚佛	他方菩薩	禮供聽法第二十六
	得失雙辨攝聖顯智	舉樂令欣	極樂菩薩神光願力難量	歌嘆佛德第二十七
			極樂菩薩行德妙果圓滿	大士神光第二十八（神通光明）
		舉惡令厭	總說	願力宏深第二十九（悲願無量）
			別明	菩薩修持第三十（行）
		流通分	顯現佛土	禮佛現光第三十八
	慈氏述見第三十九（述見證信）			
	證信令欣		疑城生因	邊地疑城第四十
	邊地疑城		彰明得失	惑盡見佛第四十一
	攝聖顯智		菩薩往生第四十二	
	會權歸實	非是小乘第四十三		
		受持得記	受菩提記第四十四	
		末世得度	獨留此經第四十五	
		付囑守護	勤修堅持第四十六	
頌偈重申		福慧始聞第四十七		
功德難思	聞經獲益第四十八			